附件2

同意开放许可声明

专利权人知晓并认可专利开放许可声明的内容，同意对专利（专利号： ）实行开放许可。全体专利权人共同声明如下：

1.本专利不在专利独占实施许可或者排他实施许可有效期限内；

2.许可□深圳市内/□深圳市外 任何单位或个人，在同意专利权人明确的许可费标准和支付方式后，在许可期限内实施本专利；

3.专利权在开放许可实施期间内，专利权人保证维持专利权有效，不存在下列情形：因专利权归属发生纠纷或者人民法院裁定对专利权采取保全措施而中止的；专利权处于年费滞纳期的；专利权被质押，未经质押权人许可的；其他不予公告的情形；

4.专利权人属于中国内地单位或个人，以开放许可方式技术出口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技术进出口管理条例》和《技术进出口合同登记管理办法》的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专利权人承诺以上信息属实，是专利权人的真实意思表示。

专利权人（签字或者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